

## 《穿越圣经》

### 以斯帖记（2）王后瓦实提不遵王命，众臣建议废后（斯 1:10-22）

听众朋友，你好。欢迎收听《穿越圣经》这个节目。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穿越圣经》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

在上一次节目，我们查考与分享了以斯帖记 1:1-9 的内容，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

从某些角度来看，以斯帖记可能是旧约里最不寻常的一卷书。我们通常把圣经看作一卷启示神本性的书，圣经显明神的属性与作为。然而，以斯帖记里没有提及神，也没有提及通过祷告或献祭来敬拜神。从表面上看，这卷书似乎整篇都是犹太人的世俗故事，这些人继续散布在各地，并没有与回归耶路撒冷的族群有什么联系。可是仔细探究，便会发现这卷书像下面的描述一样，与其他书卷的圣经启示是密切相关的。

在基督教旧约正典里，以斯帖记随希腊文旧约圣经的编排，位于以斯拉记和尼希米记之后。以斯帖记位于以斯拉记和尼希米记之后的原因，是因为以斯帖记的时代背景。以斯帖记记载的事情发生在波斯帝国亚哈随鲁王一世统治的时期，在主前 485-465 之间。这段历史同样也记载在以斯拉记 4:6 之中。

本书作者无疑是一个熟悉波斯习俗和王宫细节的人。考古学家已经证实其中的一些特点。本书的作者，对当时发生的事件非常清楚，像身临其境一样。本书用的文字是被掳后的希伯来文。有学者认为本书的作者是以斯拉或尼希米。犹太人的传统认为末底改是作者。以上关于本书卷的作者均为猜测。无论作者是谁，正如有研经人士在《讲台注释》所说：“不信神的人不能写出这样一本书来。信神的人看了，信心不能不得坚固。”

以斯帖记所记载的事件，发生在设巴萨和所罗巴伯所领导的第一次归回，以及之后以斯拉和尼希米所生活的被掳归回时期之间。因此，在以斯拉和尼希米记带领读者，看见被掳归回者在耶路撒冷的生活和光景之际；以斯帖记提醒当时的读者仍有许多犹太人尚未归回。

以斯帖记全书的目的，第一、是要对当时的读者解释普珥节的由来。对当时的读者而言，普珥节已经成为他们每年庆祝的节期之一。在普珥节他们欢庆神从一个几乎要面对毁灭的处境中拯救了祂的子民。第二、作者提醒读者，神在历史中掌权。纵然在全书中神完全未被提及，读者能清楚地看见那双看不见的手，就在全书所有事件中掌权。虽然完全没有任何神迹发生，然而在这卷书中，神子民因而得到活命的经历，完全不亚于出埃及记中神施行大能领他们过红海的经历！

亚哈随鲁是这位国王的希腊文名字。他还有波斯名字和希伯来文的名字。亚哈随鲁身世显赫，父亲是大利乌一世，祖父是古列大帝。亚哈随鲁统治于主前 486-465 年间，当时的帝国被分为二十个“总督辖地”，每个总督辖地又被分为若干个“省”，整个帝国都在王的控制之下。

亚哈随鲁王统管一百二十七个省。作者提及许多省份的目的，是为了表明国王的权势非常大。第 2 节特别提到亚哈随鲁王的“登基”。那是因为他经过了不断的波折，先平伏了埃及和巴比伦的叛乱，之后才能安然登位。亚哈随鲁在“书珊”登基，“书珊”城原是以拦的首都，之后被波斯征服、重建。

亚哈随鲁王在位的第三年，大约是公元前 483 年，那时他已安顿好了国土，完成了书珊城的建设。亚哈随鲁王要大摆筵席来庆祝。东方的君王往往都喜欢大摆筵席，因为每一次盛宴都是向宾客炫耀王权与财富的好机会。

亚哈随鲁王从父亲大利乌王承继了前所未有的财富，比如书珊城奢华的新建筑、大量黄金，还有数不尽的奢侈品。这些大都是从税项及贡品而来的。国王邀请了国中的“行政官员”。亚哈随鲁王向大臣展现国家的财富长达一百八十天。

展览结束之后，国王又宴请书珊城的百姓。宴会长达七日。国王邀请了所有住在书珊城的大小人民，即国王的侍从、官员及宾客，不论大小都在被邀之列。

在描述宴会的情况时，作者有意地刻画出一幅奢侈的图画。白色、绿色、蓝色的帐子用细麻带系住。白色和蓝紫色是皇室的颜色，正合当时的场合。云石柱衬托着不同的颜色，还有金银色的床榻、不同图案色泽的地板，正好铺陈出皇家的无比华美。波斯人的风俗，在宴会时，人是斜倚在桌子旁的。

波斯人宴会用的喝酒的金器皿，形状及容量有如牛角杯，设计各个不同，装饰得异常精美。国王宴请群臣的酒水是很充足的，嘉宾客人可各随己意多饮少饮。

同时，由王后瓦实提为妇女们主持的类似的筵席也在进行中。“瓦实提”在波斯语中的意思是“最好的”、“蒙爱的”、“最渴慕的”。“瓦实提”是个值得引以为荣的好名字。

总之，在九节的经文中，出现了三次大筵席，可见筵席是本书作者最爱用的主题。

接下来，我们继续研读与查考以斯帖记 1:10-22 的内容。

以斯帖记 1:10-12 记载：“第七日，亚哈随鲁王饮酒，心中快乐，就吩咐在他面前侍立的七个太监米户幔、比斯他、哈波拿、比革他、亚拔他、西达、甲迦，请王后瓦实提头戴王后的冠冕到王面前，使各等臣民看她的美貌，因为她容貌甚美。王后瓦实提却不肯遵太监所传的王命而来，所以王甚发怒，心如火烧。”

在为所有住在书珊城的百姓，摆设筵席的第七日，国王喝酒之后，心里非常快乐，就做了一个决定，让王后瓦实提头戴王后的冠冕，出席公开的庆祝活动，好给人看王后的美貌。那时王后瓦实提正在为妇女另外摆设筵席，就没有遵行王借着太监所传的命令。圣经中没有解释王后为什么公然反对国王的命令。瓦实提拒绝王的命令，因此大大地惹王发怒。

在男尊女卑的社会文化下，王后瓦实提的反应给自己带来了三重罪状：第一、作为一个女人，挑战了男人的权柄；第二、作为一个妻子，不遵从丈夫的命令；第三、作为一个臣仆，藐视王的命令。其结果就是“王甚发怒，心如火烧。”

国王是在饮酒之后做出了这样不明智的决定。我们欣赏王的智慧，不勉强人喝酒，但他自己带头纵酒狂饮的行为，令人无法恭维。圣经并未全然下令戒酒，但却强调了戒酒的重要性。以色列民在旷野中的时候不喝浓酒，祭司在会幕中事奉时不许喝清酒、浓酒。拿细耳人不仅不可喝清酒，而且禁止食用葡萄皮或葡萄籽。

现今，酒类产品的广告里出现的人，大多数都是一副衣冠楚楚、事业有成的样子，这无疑是在有意或无意地暗示观众，社交饮酒和成功的联系很紧密。但是牧师、社会工作者、医生和戒毒所的工作人员，展现给我们的则是一副完全不同的图景。他们亲眼看到了破碎的婚姻、被摧残的身体和思维，以及充满暴力的家庭和破败的事业，这些都常常跟人们所说的社交饮酒有关。

酒精在人身体里的地位，不会好于砂子在汽车油箱里的地位。酒精是麻醉剂，不是食品。酒精摧毁身体，而不是滋养身体。圣经在多处警告不可醉酒。比如，箴言 20:1 告诫说：“酒能使人褻慢，浓酒使人喧嚷；凡因酒错误的，就无智慧。”罗马书 13:13-14 则说：“行事为人要端正，好像行在白昼。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荡；不可争竞嫉妒。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

避免醉酒的最佳方法是滴酒不沾。日本有句箴言警句说：“先是人掌管酒，后是酒掌管酒，再后是酒掌管人。”

以斯帖记 1:13-22 记载：“那时，在王左右常见王面、国中坐高位的，有波斯和玛代的七个大臣，就是甲示拿、示达、押玛他、他施斯、米力、玛西拿、米母干，都是达时务的明哲人。按王的常规，办事必先询问知例明法的人。王问他们说：‘王后瓦实提不遵太监所传的王命，照例应当怎样办理呢？’米母干在王和众首领面前回答说：‘王后瓦实提这事，不但得罪王，并且有害于王各省的臣民；因为王后这事必传到众妇人的耳中，说：“亚哈随鲁王吩咐王后瓦实提到王面前，她却不来”，她们就藐视自己的丈夫。今日波斯和玛代的众夫人听见王后这事，必向王的大臣照样行；从此必大开藐视和忿怒之端。王若以为美，就降旨写在波斯和玛代人的例中，永不更改，不准瓦实提再到王面前，将她王后的位分赐给比她还好的。所降的旨意传遍通国（国度本来广大），所有的妇人，无论丈夫贵贱都必尊敬他。’王和众首领都以米母干的话为美，王就照这话去行。发诏书，用各省的文字、各族的方言通知各省，使为丈夫的在家中作主，各说本地的方言。”

波斯王有七位大臣，在国事上给王建议，并有权接近王的宝座。他们也深知如何奉承王来确保他们的地位，并从王那里获取他们想要的东西。

考虑到瓦实提不顺服的顶撞，王问这七位大臣该如何处理此事。他们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夸大事件的严重性。他们提到，瓦实提所冒犯的不只是王，而且也是整个帝国！当宾客们回到家中时，他们就会告诉所有的人，王后不听从王，其后果将是毁灭性的。后果是，帝国中的妇女会藐视男子，接下来就会是妻子们反抗丈夫，女子反抗男子。这些大臣们在玩弄词藻，借着夸大问题，他们也夸大了自身的重要性，并使王更加依赖他们。

但是情况真有这么严重吗？当瓦实提拒绝遵从王命的时候，我想筵席上会有不少王子和贵胄们会自言自语道：“嗯，国王的婚姻和我们的是一样的！他的妻子也很有自己的想法！”如果国王只是耸耸肩，轻轻笑一下，承认自己犯了个错误，那他在国中的权势和威望也不见得会减少。就像箴言 12:16 提到：“愚妄人的恼怒立时显露；通达人能忍辱藏羞。”

七位大臣建议王废掉王后，再选一个王后来替代她。他们认为这样做就可以恐吓国中所有的妇人，并且使妻子们尊重丈夫。但是真能如此吗？难道仅因着王的命令或是大臣通过了法律，就能改变人心吗？对瓦实提王后的刑罚，如何能使得波斯帝国中的妇女更爱他们的丈夫呢？通过人类的行政命令，就能够在人的心中产生出像爱与尊重这样的素质吗？

我们今天的人无法理解这七个所谓的智者，怎能如此冷漠地对待瓦实提，并且如此愚蠢地对待国中的妇女。他们怎能如此凶残地使用权柄，来毁掉一个女人的后半生，并且威胁国中每个家庭的平安呢？他们在鼓励每个丈夫都像亚哈随鲁王一样行事，并且以行政命令来管理家庭。这与保罗在以弗所 5:21-33 中提到的夫妻之间应当彼此尊重、互相爱护的教导，是有多大的反差啊！

由于怒气与报复心在王的心中作祟，他同意了大臣们的建议，废黜了瓦实提王后。他差信使向全国发出了他的王令，这个王令是没必要、无法执行且无法改变的命令。亚哈随鲁王习惯了在非理智下发号施令，这是他骄傲的证据。

如果亚哈随鲁王冷静下来，并把事情好好地考虑一下，那么他就可能不会把自己的王后给废掉。

在学习以斯帖记时，我们会发现，这位大能的君王能够控制一切，却控制不了自己。国王很轻易地被他的随从所左右，做出许多让他事后追悔莫及的鲁莽决定。而当事情未能如国王所愿时，国王便发怒，而且他还易被臣仆的吹捧所影响。亚哈随鲁是一个强大帝国的主宰，但他却无法掌控自己。箴言 16:32 记载：“不轻易发怒的，胜过勇士；治服己心的，强如取城。”亚哈随鲁王在书珊城建造了一座伟大的宫殿，但他却不能建造自己的品格。“人不制伏自己的心，好像毁坏的城邑没有墙垣。”王既控制不了自己的脾气，也控制不了他的欲望。

亚哈随鲁王对他美丽的王后所发的怒气是无知的、幼稚的、完全没有理由的。王如果是清醒的，他就不会让他的妻子在醉醺醺的首领们面前展示美貌。骄傲控制了他，使他认为如果不能命令自己的妻子，如何能命令波斯的军队呢？由于瓦实提在王的首领们面前使王下不来台，王就采取了措施来维护他的自尊心和声誉。

在这件事情上，亚哈随鲁王的决定是错的，而王的发怒只是更进一步地证明他是错的。忿怒蒙蔽了国王的理智。忿怒常常也会蒙蔽我们的眼睛、麻木我们的心，忿怒使我们看不见、也感受不到那些美好与高尚的东西。意大利诗人阿雷蒂诺写给一位朋友时提到：“忿怒的人是瞎眼与愚拙的，因为在忿怒时理智就逃跑了。而当缺乏理智时，忿怒就掳掠了理性的一切丰盛，判断力在此时成为了骄傲的囚犯。”如果说谁是骄傲的囚犯，那就非这位在波斯帝国中高高在上的国王莫属了！

当然，有一点可以确定，在每一个敬虔人的心中都应该燃烧一种对罪的义怒。就像罗马书 12:9 提到：“爱人不可虚假。恶，要厌恶；善，要亲近。”我们的主也曾表现出对罪的愤怒，马可福音 3:5 记载：“耶稣怒目周围看他们，忧愁他们的心刚硬，就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但是我们一定要小心，不要让我们对罪的愤怒转变成犯罪的愤怒，就像以弗所书 4:26 提到的：“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有些时候，我们所称为“义怒”的，只不过是以宗教外衣包装了的的不义的怒气。耶稣说发怒等同于杀人，保罗也警告我们说，发怒会拦阻我们的祷告。

骄傲喂养愤怒，随着其长大，愤怒反过来又坚固了骄傲。箴言 14:17 记载：“轻易发怒的，行事愚妄；设立诡计的，被人恨恶。”用这经文来描绘亚哈随鲁王是再合适不过了。他实在应该把发向瓦实提的愤怒，发在有愚妄行为的自己身上。

我们看到在古代的社会，妇女的地位是很低下的，这违背了神创造人的秩序。圣经中没有贬低女人的社会地位，无论耶稣基督的福音在哪里被传开、被遵从，都能帮助、解放和提升妇

女在社会中的地位。加拉太书 3:28 记载：“并不分犹太人、希腊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在提高妇女在社会中的地位方面，我们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但是我们应该要感谢福音的影响力，因为很多宣教士在帮助妇女脱离残暴的捆绑方面，以及在给予她们更多的生活与服事的机会方面，做出了很多的努力与贡献。

根据历史记载，国王没有马上用其他人替代瓦实提。相反地，他去入侵了希腊，在那里被击败，蒙受了羞辱。回朝后，他开始选后，让后宫住满了候选人，以此来满足他的感官欲望和寻得安慰。

圣经并没有告诉我们瓦实提之后到底怎样了。不管怎样，两个重要的人物要登场了，那就是仇恨犹太人的哈曼和挽救犹太人的以斯帖。

听众朋友，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我们先停在这里。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欢迎你来信询问，我们很乐意为你再做说明；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也请让我们知道，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

我们下次节目再见。愿神赐福与你！